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4及103年度

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復興里北新路3段225號8樓

電話：(02)29122199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4		-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5~6		-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7		-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8~9		-
八、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2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20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42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42~43		二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3		二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4		二九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4		三十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44~45		三一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5~46, 47~48		三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5~46, 49		三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46		三二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0~58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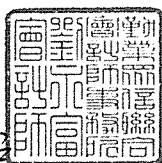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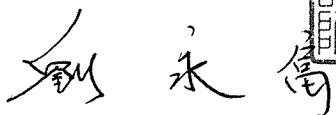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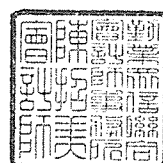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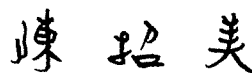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永 富



會計師 陳 招 美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2 月 19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760,946	10	\$ 242,608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七）	285,670	4	275,440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七及二七）	28,452	-	75,789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七及二七）	60,857	1	53,133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119	-	157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八）	766,531	11	755,845	11
1410	預付款項	9,953	-	9,299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59	-	1,34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913,187</u>	<u>26</u>	<u>1,413,620</u>	<u>21</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九）	22,575	-	22,275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96,214	2	34,921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十四及二八）	4,656,125	64	5,113,518	75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11,653	-	5,47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154,521	2	121,710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三、二四、二七及二八）	410,813	6	80,719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5,351,901</u>	<u>74</u>	<u>5,378,617</u>	<u>79</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7,265,088</u>	<u>100</u>	<u>\$ 6,792,237</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八）	\$ 498,667	7	\$ 197,816	3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五）	13,314	-	80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	878,484	12	790,704	12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188,217	3	189,955	3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八）	307,821	4	445,773	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9,414	-	10,04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895,917</u>	<u>26</u>	<u>1,634,374</u>	<u>24</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八）	1,717,345	24	2,172,259	3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1,248	-	1,468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718,593</u>	<u>24</u>	<u>2,173,727</u>	<u>32</u>
2XXX	負債總計	<u>3,614,510</u>	<u>50</u>	<u>3,808,101</u>	<u>56</u>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3,518,550	48	3,153,150	47
3200	資本公積	142,905	2	15,015	-
3350	待彌補虧損	(12,139)	-	(184,029)	(3)
3400	其他權益	1,262	-	-	-
3XXX	權益總計	<u>3,650,578</u>	<u>50</u>	<u>2,984,136</u>	<u>44</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7,265,088</u>	<u>100</u>	<u>\$ 6,792,23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國榮



經理人：洪振仁



會計主管：陳泰安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七）	\$ 7,141,322	100	\$ 6,373,89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十七及十九）	<u>6,529,511</u>	<u>91</u>	<u>5,790,566</u>	<u>91</u>
5900	營業毛利	611,811	9	583,333	9
591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未實現 銷貨利益	(5,992)	-	(3,902)	-
592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已實現 銷貨利益	<u>196</u>	<u>-</u>	<u>-</u>	<u>-</u>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u>606,015</u>	<u>9</u>	<u>579,431</u>	<u>9</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及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107,479	2	78,314	1
6200	管理費用	218,192	3	200,387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92,628</u>	<u>1</u>	<u>81,522</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18,299</u>	<u>6</u>	<u>360,223</u>	<u>5</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十九）	(<u>720</u>)	<u>-</u>	<u>-</u>	<u>-</u>
6900	營業淨利	<u>186,996</u>	<u>3</u>	<u>219,208</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 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 額（附註十）	(663)	-	3,123	-
7100	利息收入	580	-	681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110	租金收入 (附註二七)	\$ 66	-	\$ 24	-
7190	其他收入 (附註二七)	1,836	-	8,269	-
7230	外幣兌換淨益 (附註十九)	38,358	-	18,206	-
7225	處分投資利益	38	-	268	-
7590	什項支出	-	-	(26)	-
767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附註九)	(5,007)	-	(3,443)	-
7050	財務成本 (附註十九)	(83,604)	(1)	(95,788)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8,396)	(1)	(68,686)	(1)
7900	稅前淨利	138,600	2	150,522	3
7950	所得稅利益 (附註四及二十)	33,290	-	20,024	-
8200	淨 利	171,890	2	170,546	3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67	-	-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854	-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十)	(259)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1,262	-	-	-
8500	綜合損益總額	\$ 173,152	2	\$ 170,546	3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一)					
9710	基 本	\$ 0.53		\$ 0.5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國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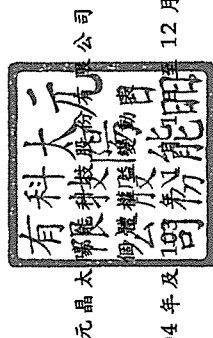


經理人：洪振仁



會計主管：陳泰安





元晶太 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代碼	普通股本 (附註十八)	資本公積 (附註十八)	待彌補虧損 (附註十八及二二)	其他營運機構採用權益法認列財務報表換算關聯企業之其他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股數 (仟股)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390,000	\$ 3,900,000	\$ 42,500	\$ -	\$ 2,648,561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42,500)	-	-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	(136)	-	(136)
F1 減資彌補虧損	(89,700)	(897,000)	897,000	-	-
E1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5,015	150,150	15,015	-	165,165
D1 103 年度淨利	-	-	170,546	-	170,546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15,315	3,153,150	(184,029)	-	2,984,136
E1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6,540	365,400	127,890	-	493,290
D1 104 年度淨利	-	-	171,890	-	171,890
D3 104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	-	-	-	554	1,262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171,890	554	173,152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51,855	\$ 3,518,550	(\$ 12,139)	\$ 554	\$ 3,650,57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國強



經理人：洪振仁



會計主管：陳泰安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138,600	\$ 150,522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16,797	471,349
A20200	攤銷費用	4,889	4,606
A20900	財務成本	83,604	95,788
A21200	利息收入	(580)	(681)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 企業損益之份額	663	(3,123)
A22500	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20	-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007	3,443
A2390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未實現 銷貨利益	5,992	3,902
A2400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已實現 銷貨利益	(196)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淨額	(10,230)	(85,705)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47,337	(75,78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7,686)	(4,903)
A31200	存 貨	(10,686)	(311,358)
A31230	預付款項	(351)	10,53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90	2,296
A32130	應付票據	13,234	80
A32150	應付帳款	87,780	376,95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6,799	27,53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32)	(12,474)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891,751	652,97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80	681
A33300	支付之財務成本	(84,028)	(98,77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08,303</u>	<u>554,88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307)	(4,437)
B01800	取得關聯企業	(12,020)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B02200	取得子公司淨現金流出	(\$ 54,211)	(\$ 24,985)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二 三)	(354,266)	(349,11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2,881)	(15,061)
B04500	購置其他無形資產	(11,068)	(3,952)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1,487)	17,04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91,240)	(380,49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00,851	(159,1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981,166	177,236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574,032)	(485,271)
C04600	現金增資	493,290	165,16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01,275	(301,970)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18,338	(127,58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2,608	370,188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60,946	\$ 242,60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國榮



經理人：洪振仁



會計主管：陳泰安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99 年 6 月 24 日經核准設立，主要從事太陽能電池、模組及電廠之設計、製造、興建及銷售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104 年 10 月 1 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5 年 2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公司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之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為當年度損失。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原始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累積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無形資產

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可辨認無形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累積攤銷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可辨認無形資產之減損

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可辨認無形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可辨認無形資產等相關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可辨認無形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負債準備

於銷售合約下之售後服務保證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之日同時認列。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當期應付所得稅係以當期課稅所得為基礎。因部分收益及費損係其他期間之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或依相關稅法非屬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致課稅所得不同於個體綜合損益表所報導之稅前淨利。本公司當期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資產負債表日法定之稅率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帳款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可回收率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估算

應於每一年度結束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19	\$ 17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695,077	242,429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65,650	-
	<u>\$760,946</u>	<u>\$242,608</u>

銀行活期存款及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活期存款	0.001%~0.35%	0.1%~0.17%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0.90%	-

七、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355,127	\$342,715
減：備抵呆帳	(69,457)	(67,275)
	<u>\$285,670</u>	<u>\$275,440</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因營業而發生	<u>\$ 28,452</u>	<u>\$ 75,789</u>
<u>其他應收款</u>		
營業稅退稅款	\$ 60,582	\$ 52,869
其 他	275	264
	<u>\$ 60,857</u>	<u>\$ 53,133</u>

本公司對應收帳款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4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除個別帳款有客觀減損證據而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外，本公司對於逾期天數超過 120 天之應收帳款，認為其回收比例甚低而認列減損，提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天數在 1 天至 12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依歷史交易經驗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而認列減損，提列備抵呆帳。

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284,591	\$239,059
1~60 天	1,352	36,948
121 天以上	69,184	66,708
合 計	<u>\$355,127</u>	<u>\$342,71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60 天	<u>\$ 408</u>	<u>\$ 31,379</u>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信用風險集中情形說明，請參閱附註二六(三)。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3,666	\$ 5,734	\$ 59,400
加：本年度提列（迴轉）			
呆帳費用	30,612	(5,167)	25,445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17,570)	-	(17,570)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6,708	567	67,275
加：本年度提列（迴轉）			
呆帳費用	2,476	(294)	2,182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9,184</u>	<u>\$ 273</u>	<u>\$ 69,457</u>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六(四)。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應收帳款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八、存 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327,150	\$320,241
製 成 品	327,374	320,571
在 製 品	<u>112,007</u>	<u>115,033</u>
	<u>\$766,531</u>	<u>\$755,845</u>

104 及 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6,519,903 仟元及 5,787,379 仟元；104 及 103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53,401 仟元及 53,285 仟元。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國內興櫃普通股		
旭晶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2,831	\$ 17,838
國外非上市（櫃）特別股		
九州重粒子線施設管理株式會社	9,744	4,437
	<u>\$ 22,575</u>	<u>\$ 22,275</u>

本公司分別於 104 及 103 年度取得九州重粒子線施設管理株式會社特別股股票計 200 股及 150 股，總價款分別為 5,307 仟元及 4,437 仟元。

本公司分別於 104 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評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旭晶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其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並分別認列減損損失 5,007 仟元及 3,443 仟元。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85,634	\$ 34,921
投資關聯企業	10,580	-
	<u>\$ 96,214</u>	<u>\$ 34,921</u>

投資子公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厚聚能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77,061	\$ 34,921
TSEC AMERICA, INC.	8,573	-
	<u>\$ 85,634</u>	<u>\$ 34,921</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持股百分比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厚聚能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0.95%	50.93%
TSEC AMERICA, INC.	100%	-

本公司分別於 104 及 103 年度間以 38,561 仟元及 24,985 仟元增加取得子公司厚聚能源公司股份，持股比例分別為 50.95% 及 50.93%。

本公司分別於 104 年 6 月及 7 月匯出美元 2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6,194 仟元）及美元 3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9,456 仟元）投資設立 TSEC AMERICA, INC.，持股比例為 100%，該公司主要業務為太陽能電池及模組買賣與電廠興建投資等。

104 及 10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部分取得投資子公司致持股比例變動，請參閱附註二二；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請參閱明細表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RITS Solar B.V.	<u>\$ 10,580</u>	<u>\$ -</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持股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RITS Solar B.V.	50%	-

有關本公司之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 2,393)	\$ -
其他綜合損益	<u>854</u>	<u>-</u>
綜合損益總額	<u>(\$ 1,539)</u>	<u>\$ -</u>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之附表三。

本公司於 104 年 4 月 28 日以現金 12,020 仟元取得 RITS Solar B.V. 普通股 3,600 股，持股比例為 50%，依據股東協議，其他股東控制該公司董事會之組成，因此本公司對該公司不具控制。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對該公司僅具有重大影響，故將其列為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本公司 104 年度對該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為 2,393 仟元，係依據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惟管理當局認為該財務報表如經會計師查核，其調整金額應不致有重大影響。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土 地	\$ 425,279	\$ 425,279
房屋及建築	1,984,122	2,064,294
機器設備	2,172,685	2,531,029
辦公設備	2,751	6,614
其他設備	71,149	86,302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139	-
	<u>\$ 4,656,125</u>	<u>\$ 5,113,518</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25,279	\$ 2,375,246	\$ 2,915,846	\$ 20,763	\$ 165,165	\$ -	\$ 5,902,299
增 添	-	16,955	494,960	-	7,223	-	519,138
處 分	-	-	-	-	-	-	-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25,279</u>	<u>\$ 2,392,201</u>	<u>\$ 3,410,806</u>	<u>\$ 20,763</u>	<u>\$ 172,388</u>	<u>\$ -</u>	<u>\$ 6,421,437</u>
累計折舊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30,793	\$ 535,201	\$ 10,098	\$ 60,478	\$ -	\$ 836,570
折舊費用	-	97,114	344,576	4,051	25,608	-	471,349
處 分	-	-	-	-	-	-	-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327,907</u>	<u>\$ 879,777</u>	<u>\$ 14,149</u>	<u>\$ 86,086</u>	<u>\$ -</u>	<u>\$ 1,307,919</u>
103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425,279</u>	<u>\$ 2,144,453</u>	<u>\$ 2,380,645</u>	<u>\$ 10,665</u>	<u>\$ 104,687</u>	<u>\$ -</u>	<u>\$ 5,065,729</u>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25,279</u>	<u>\$ 2,064,294</u>	<u>\$ 2,531,029</u>	<u>\$ 6,614</u>	<u>\$ 86,302</u>	<u>\$ -</u>	<u>\$ 5,113,518</u>
成 本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25,279	\$ 2,392,201	\$ 3,410,806	\$ 20,763	\$ 172,388	\$ -	\$ 6,421,437
增 添	-	18,308	24,335	670	16,672	139	60,124
報 廢	-	-	-	-	(5,434)	-	(5,434)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25,279</u>	<u>\$ 2,410,509</u>	<u>\$ 3,435,141</u>	<u>\$ 21,433</u>	<u>\$ 183,626</u>	<u>\$ 139</u>	<u>\$ 6,476,127</u>
累計折舊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27,907	\$ 879,777	\$ 14,149	\$ 86,086	\$ -	\$ 1,307,919
折舊費用	-	98,480	382,679	4,533	31,105	-	516,797
報 廢	-	-	-	-	(4,714)	-	(4,714)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426,387</u>	<u>\$ 1,262,456</u>	<u>\$ 18,682</u>	<u>\$ 112,477</u>	<u>\$ -</u>	<u>\$ 1,820,002</u>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25,279</u>	<u>\$ 1,984,122</u>	<u>\$ 2,172,685</u>	<u>\$ 2,751</u>	<u>\$ 71,149</u>	<u>\$ 139</u>	<u>\$ 4,656,125</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廠房及建築物	50 年
廠房改良	5 至 2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20 年
辦公設備	3 至 5 年
其他設備	3 至 15 年

本公司向國外供應商訂購生產所需之機器設備及工程合約之重大承諾事項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九。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融資借款情形，請參閱附註十四及二八。

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十二、其他無形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電腦軟體	<u>\$ 11,653</u>	<u>\$ 5,474</u>
	104年度	103年度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21,489	\$ 17,537
本年度取得	<u>11,068</u>	<u>3,952</u>
年底餘額	<u>\$ 32,557</u>	<u>\$ 21,489</u>
<u>累計攤銷</u>		
年初餘額	\$ 16,015	\$ 11,409
攤銷費用	<u>4,889</u>	<u>4,606</u>
年底餘額	<u>\$ 20,904</u>	<u>\$ 16,015</u>
年底淨額	<u>\$ 11,653</u>	<u>\$ 5,474</u>

其他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3 至 5 年

十三、其他非流動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付設備款	\$299,445	\$ 23,719
受限制資產	76,274	34,787
存出保證金	<u>35,094</u>	<u>22,213</u>
	<u>\$410,813</u>	<u>\$ 80,719</u>

本公司其他非流動資產之受限制資產係設定質押定存單及備償保留帳戶，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四、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254,571	\$ 87,766
銀行抵押借款	<u>244,096</u>	<u>110,050</u>
	<u>\$498,667</u>	<u>\$197,816</u>
利率區間		
信用借款	1.78%-2.81%	2.00%-3.12%
銀行抵押借款	2.55%-3.44%	2.37%

本公司為上述短期借款而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八。

(二) 長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抵押借款	\$ 1,863,000	\$ 2,457,500
減：聯貸案主辦費	(<u>5,692</u>)	(<u>204</u>)
	1,857,308	2,457,296
機器設備融資款	132,090	114,319
銀行擔保借款	<u>35,768</u>	<u>46,417</u>
小 計	2,025,166	2,618,032
減：一年內到期	(<u>307,821</u>)	(<u>445,773</u>)
長期借款	<u>\$ 1,717,345</u>	<u>\$ 2,172,259</u>

1. 本公司與彰化商業銀行為主辦之銀行團於民國 100 年間簽訂聯合授信合約，授信額度為 3,500,000 仟元，本公司已於 104 年 11 月全數清償上述借款。104 及 103 年度年利率均為 2.31%。

本公司另於 104 年 9 月與彰化商業銀行為主辦之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該授信案主要用途係償還舊聯合授信合約所需資金及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所需之用，授信額度為 2,070,000 仟元（包含甲項土地、廠房融資 1,863,000 仟元及乙項購料借款額度 207,000 仟元），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 3 個月之日為第 1 期，其後以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12 期清償甲項授信貸放本金，其中第 1 期至第 11 期，每期應各清償 50,000 仟元，第 12 期應償還剩餘本金。104 年度年利率為 2.55%。

本公司於上述借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約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有形淨值及實際營收，若有不符前述任一財務比率約定之情事發生時，本公司應即提供具體改善財務措施之書面文件予額度管理銀行，並應於自財務報表提供日後，至本公司提出次一上半年度或年度財務報表止，改善至符合約定，如本公司於前述改善期間內完成符合約定者，則不視為違反該財務承諾。

2. 機器設備融資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債 權 人	原始借款金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	\$ 121,804	\$ 47,665	\$ 42,116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98,940	44,167	26,600
臺灣工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31,368	10,231	25,577
一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26,874	21,445	-
中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27,358	8,582	20,026
		<u>\$ 132,090</u>	<u>\$ 114,319</u>
利率區間		<u>104年12月31日</u> 5.42%~6.76%	<u>103年12月31日</u> 3.50%~6.76%

上述機器設備融資款合約期間為 2 至 3 年，並逐月償還本息。

3. 銀行擔保借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債 權 人	授 信 額 度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 26,000	\$ 21,883	\$ 24,483
永豐商業銀行	27,000	13,885	21,934
		<u>\$ 35,768</u>	<u>\$ 46,417</u>
利率區間		<u>104年12月31日</u> 2.46%~3.02%	<u>103年12月31日</u> 2.60%~3.25%

上述銀行擔保借款合約期間為 3 至 5 年，並逐月償還本息。
本公司為上述長期借款而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五、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u>\$ 13,314</u>	<u>\$ 80</u>
應付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u>\$878,484</u>	<u>\$790,704</u>

應付帳款平均賒帳期間為 60 至 90 天。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六、其他應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98,913	\$ 95,859
應付運輸報關費	20,134	12,430
應付設備款	12,600	31,016
應付勞健保	9,377	8,017
其 他	<u>47,193</u>	<u>42,633</u>
	<u>\$188,217</u>	<u>\$189,955</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確定提撥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分別列入下列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 19,620	\$ 16,984
營業費用	<u>5,151</u>	<u>4,648</u>
	<u>\$ 24,771</u>	<u>\$ 21,632</u>

十八、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0</u>	<u>50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0</u>	<u>\$ 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51,855</u>	<u>315,315</u>
已發行股本	<u>\$ 3,518,550</u>	<u>\$ 3,153,15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3 年 6 月辦理減少普通股股本 897,000 仟元以彌補虧損，計銷除普通股 89,700 仟股，減資比例約 23%。

本公司於 103 年 7 月完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5,015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 11 元。

本公司為配合上市相關法令規定，初次上市前提出公開承銷，於 104 年 9 月完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6,54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 13.5 元。

(二) 資本公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u>\$142,905</u>	<u>\$ 15,015</u>

本公司股東會於 103 年 4 月決議以普通股發行溢價之資本公積 42,500 仟元彌補虧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稅捐及彌補虧損後，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 提撥員工紅利不低於 5%。
3. 提撥董事酬勞不高於 5%。
4. 如尚有餘額時，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已於 104 年 12 月 14 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 105 年度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九(三)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 104 年 5 月 25 日股東常會決議將 103 年度淨利 170,546 仟元全數彌補虧損。

本公司 105 年 2 月 19 日董事會擬議 104 年度虧損撥補案，擬將 104 年度淨利 171,890 仟元全數彌補虧損。有關 104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 105 年度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虧損撥補議案，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淨利

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4年度	103年度
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u>\$ 720</u>	<u>\$ -</u>

(二) 折舊及攤銷

	104年度	103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420,440	\$375,263
營業費用	<u>96,357</u>	<u>96,086</u>
	<u>\$516,797</u>	<u>\$471,349</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19	\$ 233
營業費用	<u>4,470</u>	<u>4,373</u>
	<u>\$ 4,889</u>	<u>\$ 4,606</u>

(三)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附註十七)	\$ 24,771	\$ 21,632
薪資費用	537,428	528,891
勞健保費用	48,082	42,13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38,857</u>	<u>38,948</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649,138</u>	<u>\$631,60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504,222	\$498,362
營業費用	<u>144,916</u>	<u>133,239</u>
	<u>\$649,138</u>	<u>\$631,601</u>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不低於 5% 及不高於 5% 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4 年 12 月 14 日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應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5%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及董監酬勞，本公司預計於 105 年度之股東常會配合上述法規修正公司章程。

本公司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均為待彌補虧損，無盈餘可供分配，故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894 人及 840 人；於 104 及 103 年度，本公司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855 人及 761 人。

(四) 外幣兌換（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137,312	\$111,311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98,954)	(93,105)
淨 利 益	<u>\$ 38,358</u>	<u>\$ 18,206</u>

(五) 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費用	\$ 70,200	\$ 78,736
融資成本	3,992	12,392
其 他	<u>9,412</u>	<u>4,660</u>
	<u>\$ 83,604</u>	<u>\$ 95,788</u>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	\$ -
遞延所得稅利益	(33,290)	(20,02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33,290)</u>	<u>(\$ 20,024)</u>

會計所得與當年度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	<u>\$138,600</u>	<u>\$150,522</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17%）	\$ 23,562	\$ 25,589
免稅所得	(774)	(57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68	31
於其他轄區營運之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不同稅率影響數	(1,663)	-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851	585
虧損扣抵本年度使用	(26,144)	(28,770)
虧損扣抵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29,290)	(16,88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33,290)</u>	<u>(\$ 20,024)</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4年度	103年度
遞延所得稅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259</u>	<u>\$ -</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19</u>	<u>\$ 157</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9,943	\$ 418	\$ -	\$ 10,361
呆帳損失	10,726	381	-	11,107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未實現銷貨利益	\$ -	\$ 2,005	\$ -	\$ 2,005
採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及關聯 企業損失	-	880	-	880
負債準備	16	41	-	57
職工福利	204	(204)	-	-
虧損扣抵	<u>100,821</u>	<u>29,290</u>	<u>-</u>	<u>130,111</u>
	<u>\$ 121,710</u>	<u>\$ 32,811</u>	<u>\$ -</u>	<u>\$ 154,521</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805	\$ 165	\$ -	\$ 970
未實現銷貨損失	663	(644)	-	19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	259	259
	<u>\$ 1,468</u>	<u>(\$ 479)</u>	<u>\$ 259</u>	<u>\$ 1,248</u>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6,076	\$ 3,867	\$ -	\$ 9,943
呆帳損失	9,675	1,051	-	10,726
未實現兌換損失	120	(120)	-	-
負債準備	-	16	-	16
職工福利	408	(204)	-	204
虧損扣抵	<u>83,939</u>	<u>16,882</u>	<u>-</u>	<u>100,821</u>
	<u>\$ 100,218</u>	<u>\$ 21,492</u>	<u>\$ -</u>	<u>\$ 121,710</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805	\$ -	\$ 805
未實現銷貨利益	-	663	-	663
	<u>\$ -</u>	<u>\$ 1,468</u>	<u>\$ -</u>	<u>\$ 1,468</u>

(五)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u>\$ 31,948</u>	<u>\$368,665</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u>\$157,772</u>	<u>\$152,765</u>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扣抵年度
\$ 15,700	110年
<u>119,842</u>	111年
<u>\$135,542</u>	

上列未使用虧損扣抵資訊包括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稅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1 年度到期	<u>\$ 5,431</u>	<u>\$ 62,673</u>

(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436</u>	<u>\$ -</u>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無盈餘可供分配。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2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核定數與申報數並無重大差異。

二一、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4年度	10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u>\$171,890</u>	<u>\$170,546</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4年度	10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24,625</u>	<u>306,471</u>

二二、部分取得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 3 月及 11 月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厚聚能源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45% 增加至 50.93%。

本公司於 104 年 7 月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厚聚能源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由 50.93% 增加至 50.95%。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部分取得厚聚能源公司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四。

二三、部分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進行下列部分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04年度	103年度
支付部分現金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0,124	\$519,138
預付設備款淨變動	275,726	(159,531)
應付設備款淨變動	<u>18,416</u>	<u>(10,496)</u>
支付現金	<u>\$354,266</u>	<u>\$349,111</u>

二四、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辦公場所、主管座車及辦公設備，租賃期間為 1 至 5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辦公場所並無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3,465 仟元及 4,209 仟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8,214	\$ 6,912
1~5年	<u>2,971</u>	<u>6,613</u>
	<u>\$ 11,185</u>	<u>\$ 13,525</u>

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租金支出	<u>\$ 12,093</u>	<u>\$ 11,119</u>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依照經濟環境及業務考量不定期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評估及建議並依循法令規定，將藉由發行新股、發行公司債及融資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中，其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1,135,925	\$ 646,97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22,575	22,275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3,491,189	3,695,42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淨額、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及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部分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款項、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付款項、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風險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日圓、歐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下表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5%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或增加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反向之同等金額。

	美 元 之 影 響		日 圓 之 影 響		歐 元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損)益	\$ 4,222	\$10,668	(\$ 384)	(\$ 1,048)	(\$ 210)	(\$ 354)	(\$ 458)	\$ -

以上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日圓、歐元及人民幣計價之銀行存款、受限制資產及應收、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42,461	\$ 42,87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694,540	234,343
—金融負債	2,523,833	2,815,848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4,573 仟元及 6,454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利率風險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使用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佔本公司應收帳款總額 5% 以上之主要客戶，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主要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82.64% 及 75.25%。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下表係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04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浮動利率工具	2.54	\$ 73,252	\$ 417,044	\$ 218,619	\$ 1,682,828
固定利率工具	6.15	10,269	20,539	66,765	34,517
無附息負債	-	512,110	445,261	9,593	392
		<u>\$ 595,631</u>	<u>\$ 882,844</u>	<u>\$ 294,977</u>	<u>\$ 1,717,737</u>

103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浮動利率工具	2.35	\$ 69,742	\$ 171,811	\$ 277,981	\$ 2,181,995
固定利率工具	4.01	6,571	13,143	55,442	39,163
無附息負債	-	413,726	445,336	19,916	598
		<u>\$ 490,039</u>	<u>\$ 630,290</u>	<u>\$ 353,339</u>	<u>\$ 2,221,756</u>

融資額度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銀行額度</u>		
— 已動用金額	\$ 929,490	\$ 540,144
— 未動用金額	<u>1,199,553</u>	<u>551,006</u>
	<u>\$ 2,129,043</u>	<u>\$ 1,091,150</u>
<u>有擔保銀行額度</u>		
— 已動用金額	\$ 2,278,059	\$ 2,730,736
— 未動用金額	<u>58,274</u>	<u>-</u>
	<u>\$ 2,336,333</u>	<u>\$ 2,730,736</u>

(四)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104 年度

交 易 對 象	本 年 度 讓 售 金 額	本 年 度 已 收 現 金 額	截 至 年 底 已 預 支 金 額	已 動 支 金 額 年 利 率 (%)	額 度
彰化商業銀行	<u>\$ 452,843</u>	<u>\$ 310,078</u>	<u>\$ 142,765</u>	2.32~2.47	\$6,000 仟美元

上述額度可循環使用。

依讓售合約之約定，因商業糾紛而產生之損失由本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

本公司截至 104 年底已預支金額 142,765 仟元，依合約規定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故已除列該金融資產。

二七、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子 公 司	<u>\$ 78,702</u>	<u>\$116,854</u>
關聯企業	<u>\$ 12,712</u>	<u>\$ -</u>

銷貨交易係依合約決定價格及收款期間。

2. 租金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子 公 司	<u>\$ 12</u>	<u>\$ 12</u>

租金係依議價方式決定，按月收取租金。

3. 其他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子 公 司	<u>\$ 1,644</u>	<u>\$ 849</u>

其他收入係收取電廠維護清潔費用。

4.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 25,297	\$ 75,789
關聯企業	3,155	-
	<u>\$ 28,452</u>	<u>\$ 75,789</u>

流通在外之應收帳款－關係人未收取保證。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關係人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5. 其他應收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u>\$ 30</u>	<u>\$ -</u>

係因營運需求而產生之相關代付款項。

6.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u>\$ 30,000</u>	<u>\$ 15,000</u>

係承接太陽能電廠案而支付之保證金。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24,730</u>	<u>\$ 22,85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質抵押作為進口關稅、銀行借款及其他信用融通之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40,201	\$ -
土 地	425,279	425,279
房屋及建築	1,882,379	1,968,889
機器設備	1,601,107	1,928,064
受限制資產	76,274	34,787
	<u>\$ 4,025,240</u>	<u>\$ 4,357,019</u>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

- (一) 本公司已承諾之工程合約總計 297,185 仟元，已請購金額為 79,049 仟元，未來預計請購之金額為 218,136 仟元。
- (二) 本公司已承諾之購料合約總計 282,046 仟元，已請購金額為 69,016 仟元，未來預計請購之金額為 213,030 仟元。
- (三) 本公司已承諾訂購之機器設備總計 729,154 仟元，已支付 276,550 仟元（部分機器設備已驗收結轉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來預計支付之金額為 452,604 仟元。

三十、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0,379	32.83	(美元：新台幣)	\$	997,191		
日 圓		28,142	0.2727	(日圓：新台幣)		7,674		
歐 元		566	35.88	(歐元：新台幣)		20,308		
人 民 幣		1,835	5.00	(人民幣：新台幣)		9,166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412	32.83	(美元：新台幣)		8,573		
日 圓		35,575	0.2727	(日圓：新台幣)		9,744		
歐 元		292	35.88	(歐元：新台幣)		10,580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2,952	32.83	(美元：新台幣)		1,081,649		
歐 元		449	35.88	(歐元：新台幣)		16,110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4,664		31.65 (美元：新台幣)		\$	464,116	
日 圓		79,214		0.2646 (日圓：新台幣)			20,960	
歐 元		405		38.47 (歐元：新台幣)			15,580	
<u>非貨幣性項目</u>								
日 圓		16,769		0.2646 (日圓：新台幣)			4,437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1,405		31.65 (美元：新台幣)			677,468	
歐 元		221		38.47 (歐元：新台幣)			8,502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未實現兌換（損）益如下：

外	幣	匯	104年度		匯	103年度	
			率	未實現淨兌換 (損) 益		率	未實現淨兌換 (損) 益
美 元		32.83 (美元：新台幣)		\$ 12,490	31.65 (美元：新台幣)		\$ 5,558
日 圓		0.2727 (日圓：新台幣)		\$ 24	0.2646 (日圓：新台幣)		\$ 740
歐 元		35.88 (歐元：新台幣)		\$ 44	38.47 (歐元：新台幣)		\$ 592
人 民 幣		5.00 (人民幣：新台幣)		(\$ 163)	5.09 (人民幣：新台幣)		\$ -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背書保證編號	背書保證者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保證餘額 (註 4)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 4)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 (註 3)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註 5)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註 5)	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註 5)	備註
		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關係											
0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厚聚能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註 1)	\$ 730,116 (註 2)	\$ 13,000	\$ 13,000	\$ 12,400	\$ -	0.36	\$ 1,825,289 (註 2)	Y	N	N	

註 1：本公司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註 2：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 50% 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 20% 為限。

註 3：係依提供背書保證公司之財務資料計算。

註 4：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及期末背書保證餘額係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註 5：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及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 Y。

註 6：上述係為厚聚能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厚聚能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因本公司之背書保證而向金融機構籌融資金額為 11,698 仟元，利率為 2.78%-2.81%，當期利息支出總額 142 仟元，繳費付息正常。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股數（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註）	未備	註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興櫃公司普通股股票 旭晶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259,149	\$ 12,831	2.23	\$ 12,956		
	國外非上市（櫃）特別股 九州重粒子線設施管理株式會社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50	9,744	-	9,744		

註：市價之參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依最近期股權淨值。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本 期 初 金 額	投 資 上 期 金 額	金 額 期 末 金 額	末 期 股 數 (仟 股)	比 率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益	備 註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厚聚能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新設店區復興里北 新路3段225號8樓 905 Mariner St. Brea, CA 928 821	再生能源自用發 電設備業 發電設備與太陽 能相關產品之 銷售	\$ 76,421	\$ 35,650	-	7,642	50.95	\$ 77,061	\$ 8,855	\$ 4,512	註1
	TSEC AMERICA, INC.			15,650 (USD500,000)	-	-	50	100	8,573	(2,782)	(2,782)	註1
	RITS Solar B.V.	Keurmeesterstrat 24, 2984 BA Ridderkerk, The Netherlands	太陽能相關產品 之銷售	12,020 (EUR360,000)	-	-	4	50	10,580	(4,785)	(2,393)	註2

註1：係採權益法計價子公司之投資損益，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2：係採權益法計價關聯企業之投資損失，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附註六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明細表一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附註七
存貨明細表		附註八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附註九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其他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十
短期借款明細表		附註十四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六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明細表四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四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十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五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六
製造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七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八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十九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十九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A 客戶	\$ 80,366
B 客戶	52,030
E 客戶	47,317
F 客戶	42,570
G 客戶	38,868
H 客戶	32,342
其他（註）	<u>61,634</u>
小 計	355,127
減：備抵呆帳	(<u>69,457</u>)
	<u>\$ 285,670</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明細表二

被投資公司	年初股數	年初餘額	本年股數(註1)	年度增額	投資(損)益(註2及3)	累積調整數	遞延已(未)實現毛利	年股數	持股比例%	除金	額	股權淨值(註4及5)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子公司													
厚聚能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565,000	\$ 34,921	4,077,130	\$ 38,561	\$ 4,512	\$ -	(\$ 933)	7,642,130	50.95	\$ 77,061	\$ 81,896	\$ 81,896	無
TSEC AMERICA, INC.	-	-	50,000	15,650	(2,782)	667	(4,962)	50,000	100.00	8,573	13,535	13,535	無
關聯企業													
RITS SOLAR B.V.	-	-	3,600	12,020	(2,393)	854	99	3,600	50.00	10,580	10,481	10,481	無
		\$ 34,921		\$ 66,231	(\$ 663)	\$ 1,521	(\$ 5,796)			\$ 96,214	\$ 105,912	\$ 105,912	

註 1：厚聚能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度增加係收到股票股利 221,030 股及新增投資 3,856,100 股；TSEC AMERICA, INC. 本年度增加係新增投資 50,000 股；RITS SOLAR B.V. 本年度增加係新增投資 3,600 股。

註 2：投資子公司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3：投資關聯企業係按非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4：厚聚能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帳面價值與股權淨值之差異係順流未實現銷貨毛利 4,835 仟元及 TSEC AMERICA, INC 帳面價值與股權淨值之差異係順流未實現銷貨毛利 4,962 仟元。

註 5：RITS SOLAR B.V. 帳面價值與股權淨值之差異係順流未實現銷貨毛利 99 仟元。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I 廠商	\$181,686
J 廠商	172,947
K 廠商	96,383
L 廠商	62,078
其他（註）	<u>365,390</u>
合 計	<u>\$878,484</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債權人	償還辦法	年利 率(%)	金 額	擔 保 品
銀行抵押借款		彰化商業銀行等聯貸案		2.55	1 年 內 到 期 \$ 200,000	土地、房屋及建築及受限制資產
減：聯貸案主辦費					(<u>611</u>) (<u>5,081</u>)	
					<u>199,389</u>	<u>1,657,919</u>
機器設備融資借款		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	合約期間自 103 年 9 月起 2 年，逐月償還本金。	6.76	13,550	-
機器設備融資借款		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	合約期間自 104 年 6 月起 2 年，逐月償還本金。	6.52	11,618	5,022
機器設備融資借款		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	合約期間自 104 年 7 月起 2 年，逐月償還本金。	6.52	11,668	5,807
機器設備融資借款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約期間自 103 年 8 月起 2 年，逐月償還本金。	6.25	6,800	-
機器設備融資借款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約期間自 104 年 6 月起 3 年，逐月償還本金。	5.73	13,710	5,460
機器設備融資借款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約期間自 104 年 8 月起 2 年，逐月償還本金。	5.83	12,540	5,657
機器設備融資借款		臺灣工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合約期間自 103 年 8 月起 2 年，逐月償還本金。	6.55	10,231	-
機器設備融資借款		一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合約期間自 104 年 5 月起 3 年，逐月償還本金。	5.42	8,874	12,571
機器設備融資借款		中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合約期間自 103 年 9 月起 2 年，逐月償還本金。	6.48	<u>8,582</u>	-
					<u>97,573</u>	<u>34,517</u>
銀行擔保借款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合約期間自 103 年 5 月起 5 年，逐月償還本息。	3.02	2,600	19,283
銀行擔保借款		永豐商業銀行	合約期間自 103 年 8 月起 3 年，逐月償還本息。	2.46	<u>8,259</u>	<u>5,626</u>
					<u>10,859</u>	<u>24,909</u>
					<u>\$ 307,821</u>	<u>\$ 1,717,345</u>

註：自 104 年 12 月 16 日起算至屆滿 3 個月之日為第 1 期，其後以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12 期清償甲項授信貸放本金，其中第 1 期至第 11 期，每期應各清償 50,000 仟元，第 12 期應償還剩餘本金。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u>營業收入</u>					
	營業收入總額	太陽能電池銷售		\$ 6,900,791	
		模 組 銷 售		233,289	
		電 廠 銷 售		17,589	
		躉售電費收入		<u>8,063</u>	
				7,159,732	
減：	營業退回及折讓			(	<u>18,410)</u>
	營業收入淨額				<u><u>\$ 7,141,322</u></u>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製成品成本			
製造成本			
直接原物料			
年初原物料		\$	320,241
加：本年度進料			5,401,727
減：年底原物料			327,150
轉列製造費用			238,244
轉列營業費用			7,429
			<u>5,149,145</u>
直接人工			423,711
製造費用			<u>956,322</u>
			6,529,178
加：年初在製品			115,033
減：年底在製品			<u>112,007</u>
			6,532,204
加：年初製成品			320,571
減：年底製成品			327,374
轉列製造費用			4,549
轉列營業費用			1,479
轉列模組及電廠成本			<u>261,506</u>
銷貨成本小計			6,257,867
模組成本			245,362
電廠成本			16,674
躉售電費成本			<u>9,608</u>
營業成本合計			<u>\$ 6,529,511</u>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折舊費用		\$ 420,440
間接材料		124,857
水電瓦斯費		117,658
消 耗 品		115,790
用人費用		80,511
其他（註）		<u>97,066</u>
合 計		<u>\$ 956,322</u>

註：各科目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行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用人費用		\$ 24,920	\$ 95,984	\$ 24,012	\$144,916
折 舊		192	57,737	38,428	96,357
運 費		36,101	37	143	36,281
其他（註）		<u>46,266</u>	<u>64,434</u>	<u>30,045</u>	<u>140,745</u>
合 計		<u>\$107,479</u>	<u>\$218,192</u>	<u>\$ 92,628</u>	<u>\$418,299</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50754** 號

會員姓名：
(1) 劉永富

(2) 陳招美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事務所電話：254599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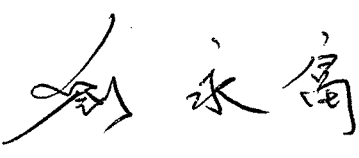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
(1) 台省會證字第 2139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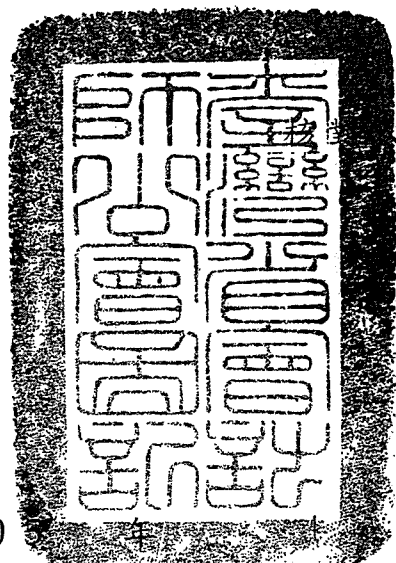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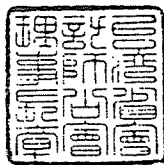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28997300

(2) 台省會證字第 2707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元晶太陽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 年度（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中華民國 105 年 1 月 27 日